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0802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公司董事长刘伟先生、法定代表人韩绍怀先生、财务总监于晓萍女士、财务部经理金波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简介	- 1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3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5 -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10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 14 -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21 -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 22 -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 33 -
第九节 重要事项	- 35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42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110 -



第一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中文名称：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JINGXI TOURISM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BJ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麟

联系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工业区泰安路 9 号

联系电话：(010) 60805556

传 真：(010) 60805567

电子信箱：000802@163.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5 号百花宾馆四、五层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工业区泰安路 9 号

公司邮政编码：1023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bj-tour.com.cn>

电子信箱：bjly000802@163.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京旅游

股票代码：000802

七、其他有关资料

(一)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 1999 年因公司实施配股而进行变更登记

变更登记日期为：1999 年 12 月 17 日



变更登记地点为：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511860

（三） 2007 年因股权分置改革，进行了变更登记

变更登记日期为：2007 年 7 月 8 日

变更登记地点为：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5118606

（四） 2008 年公司董事会换届，法定代表人变更，进行了变更登记

变更登记日期为：2008 年 11 月 5 日

变更登记地点为：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5118606

（五） 2010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进行了变更登记

变更登记日期：2010 年 10 月 14 日

变更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5118606

（六）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165,352,307.14	162,228,982.47	1.93%	156,312,390.92
利润总额 (元)	6,316,427.24	3,261,355.25	93.67%	-21,122,56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567,226.16	3,634,090.46	25.68%	-30,615,48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138,059.21	2,668,354.42	-217.60%	-28,636,45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3,398,812.46	63,027,074.85	-15.28%	17,720,492.4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467,725,272.17	589,655,090.98	-20.68%	559,842,28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66,022,293.56	261,455,067.40	1.75%	257,971,289.54
股本 (股)	137,490,180.00	137,490,180.00	0.00%	137,490,180.00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32	0.0264	25.76%	-0.222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32	0.0264	25.76%	-0.2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28	0.0194	-217.53%	0.2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3%	1.40%	0.33%	-1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1%	1.03%	-2.24%	-10.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884	0.4584	-15.27%	0.1289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9348	1.9016	1.75%	1.8763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33,093.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65,030.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831.84	
所得税影响额	-2,486,356.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13.18	
合计	7,705,285.37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396,173	47.56%				-11,856,951	-11,856,951	53,539,222	38.9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500,000	5.45%						7,500,000	5.45%
3、其他内资持股	57,893,049	42.11%				-11,856,951	-11,856,951	46,036,098	33.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7,893,049	42.11%				-11,856,951	-11,856,951	46,036,098	33.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3,124	0.00%						3,124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094,007	52.44%				11,856,951	11,856,951	83,950,958	61.06%
1、人民币普通股	72,094,007	52.44%				11,856,951	11,856,951	83,950,958	61.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7,490,180	100.00%						137,490,180	100.00%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43,125,491	6,874,509	0	36,250,982	股改限售	2010-5-29
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767,558	4,982,442	0	9,785,116	股改限售	2010-5-29
合计	57,893,049	11,856,951	0	46,036,098	—	—



三、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10年8月，公司向监管部门提交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于2011年2月2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并于2011年3月17日接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公司将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股东情况介绍

(一)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4,06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1%	48,691,179	36,250,982	0
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2%	9,785,116	9,785,116	9,785,116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5%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孙富宇	境内自然人	1.60%	2,200,000	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进取-019L-TL002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1,253,940	0	0
宛克强	境内自然人	0.44%	607,793	0	0
徐赞	境内自然人	0.30%	414,509	0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399,910	0	0
陈素香	境内自然人	0.29%	394,515	0	0
徐妙根	境内自然人	0.28%	39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12,440,197		人民币普通股		
孙富宇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进取-019L-TL002 深	1,253,940		人民币普通股		
宛克强	607,793		人民币普通股		
徐赞	414,509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 深	399,910		人民币普通股		
陈素香	394,515		人民币普通股		
徐妙根	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372,255		人民币普通股		



李俊伟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北京昆仑琨)、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置成房地产)和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简称北京戈德), 报告期末北京昆仑琨持股数量为48,691,179股, 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 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010年7月, 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力控股)与我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合同》, 华力控股以现金方式认购我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5,000万股, 公司于2011年3月17日接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文件。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华力控股将持有我公司26.67%的股权, 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华力控股董事长丁明山先生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并及时公告有关信息。

(三) 其他事项

1. 根据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2005)门执字第80号民事裁定书的裁定, 北京戈德持有的本公司7,500,000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5%)被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冻结, 冻结期限为2008年2月29日至2009年2月28日(详见2008年3月5日《中国证券报》相关公告), 2009年2月29日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进行了续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笔股权仍在冻结中。

2. 2010年6月, 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股份9,785,1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2%)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该质押尚未解除。

3. 2011年1月25日,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12,440,19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5%)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质押登记手续, 质押期自2011年1月25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详见2011年1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股权质押公告》, 公告编号: 2011-02)。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一) 控股股东: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春芳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钢材、木材、水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金银）、拖拉机、汽车配件、机械电子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针纺织品、百货、副食品（盐零售）、烟（零售）、酒、糖等；叶腊石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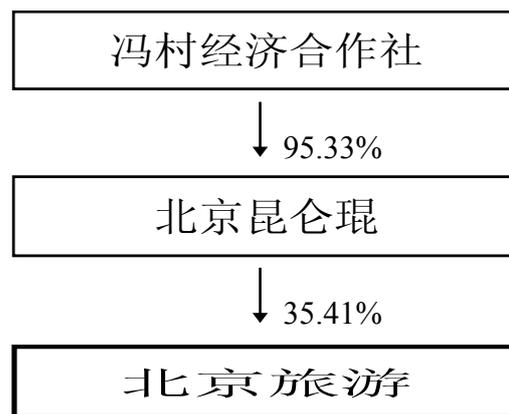
冯村经济合作社持有北京昆仑琨 95.33%的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冯村经济合作社 1990 年 4 月 6 日成立，行使经济管理职能，并继承原有的集体财产。冯村经济合作社以公有土地和村办企业以及已形成的其他公共积累为基础，具有生产服务、管理协调和资产积累的职能，实行民主管理、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原则，是社区性、综合性的社会主义合作经济组织，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由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颁发《北京市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登记证书，证书编号：京农证第 11010901323 号，业务范围为综合经营与资产管理。

冯村经济合作社的最高权利机构是村民代表大会，冯村经济合作社的执行机构为管理委员会，该委员会是冯村经济合作社的日常经营管理机构，对日常经营事件负责。冯村经济合作社的监督机构为“三老协会”，由老党员、老干部、老村民组成，负责对冯村经济合作社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监督。

冯村经济合作社主要业务为土地一级开发、挂牌出售，物业租赁、投资等。

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六、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具体情况介绍

除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以外，持有公司5%以上的公司为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南路11号院202室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敏 注册资本：298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9001641954

组织机构代码：723984015

企业类型/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服务、转让；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等

经营期限：2000年8月28日至2030年8月27日

通讯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南路11号院202室

邮政编码：102300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敏	2,950.20	99
钟革	29.80	1
合计	2,980.00	100

2.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工业区泰安路9号

注册资本：45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4809003

经营范围：电子自动售货机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开发后的产品、棉、麻、土畜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化工产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租赁设备；投资及投资管理；信息咨询（中介除外）。

经营期限：2001年9月24日至2021年9月23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石龙工业开发区投资开发总公司	15,000	33.33
山东鑫源控股有限公司	15,000	33.33
北京京西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50	18.33
天津南开戈德集团有限公司	6,750	15
合计	45,000	100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刘伟	董事长	男	56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12.00	否
韩绍怀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12.00	否
李春芳	董事	男	66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0.00	是
闫泓生	董事	男	48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0.00	是
杨丽军	董事	女	52	2010年04月22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0.00	是
王敏	董事	男	47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0.00	是
王奇之	独立董事	女	50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6.00	否
王广鹏	独立董事	男	39	2009年07月20日	2012年07月19日	0	0		6.00	否
邵浩	独立董事	男	43	2009年07月20日	2012年07月19日	0	0		6.00	否
张集书	监事会主席	男	71	2005年01月01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4.56	否
任蓉芬	监事	女	47	2000年11月01日	2011年08月14日	4,166	4,166		1.80	否
赵玉美	监事	女	45	2006年08月01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1.80	否
于晓萍	财务总监	女	43	2009年10月16日	2011年8月14日	0	0		9.60	否
李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9.60	否
王常华	副总经理	男	40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9.60	否



及强	副总经理	男	42	2008年08月15日	2011年08月14日	0	0		9.60	否
陈晨	董事长助理	男	26	2009年12月25日	2011年8月14日	0	0		9.60	否
合计	-	-	-	-	-	4,166	4,166	-	98.16	-

(二) 现任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在职单位	职务	任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春芳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11月-至今	是
闫泓生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	2005年8月-至今	是
杨丽军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总裁	2010年4月-至今	是
王敏	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4月-至今	是

(三)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 董事

刘伟先生，1954年出生，曾任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中坤投资集团副董事长。现任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韩绍怀先生，1963年出生，曾任北京市现代建筑材料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镇副镇长，北京市门头沟区国资委副主任。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李春芳先生，1944年出生，曾任冯村党支部副书记，冯村经联社副社长，冯村党委副书记。现任冯村村委会主任，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闫泓生先生，1962年出生，曾任冯村党支部委员，冯村经济合作社副社长，北京昆仑琨工贸集团副总经理，冯村党委第四党支部书记。现任冯村党委副书记，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本公司董事。

杨丽军女士，1958年出生，曾任海军4225工厂财务处长，中科集团财务部经理、企划部处长，北京新时代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银通置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总裁，本公司董事。

王敏先生，1963年出生，曾任辽宁铁岭新鑫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辽宁嘉旭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王奇之女士，1960年出生，曾任南方证券北京分公司办公室主任、投资银行部经理，南方证券亚运村营业部总经理，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北京歌华有限公司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广鹏先生，1972年出生，曾任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地方税务局科员，北京兴洲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会计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邵浩先生，1967年出生，曾任北京市石景山区司法局科长。现任北京方正律师事务所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张集书先生，1939年出生，曾任门头沟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现已退休，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玉美女士，1965年出生，最近五年就职于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

任蓉芬女士，1963年出生，最近五年就职于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财务部，本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李麟先生，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具有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证券和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国银河证券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部门经理，渤海证券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党委副书记。

王常华先生，1970年出生。曾任北京京西新南城发展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灵山景区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及强先生，1968年出生。曾任通源石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划主管，本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本公司百货商场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于晓萍女士，1967年出生，曾任哈尔滨农业机械厂财务部成本会计，哈尔滨天鹅饭店财务部副科长、财务总监，哈尔滨国际饭店财务总监，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晨先生，1984年出生，曾任本公司投资管理部专员，2007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

（四） 年度报酬情况

1.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经理层讨论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由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确定。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报酬总额（元）
刘伟	董事长	120,000
韩绍怀	副董事长/总经理	120,000
李春芳	董事	/
闫泓生	董事	/



王敏	董事	/
杨丽军	董事	/
王广鹏	独立董事	60,000
邵浩	独立董事	60,000
王奇之	独立董事	60,000
张集书	监事会主席	45,600
任蓉芬	监事	18,000
赵玉美	监事	18,000
李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6,000
及强	副总经理	96,000
王常华	副总经理	96,000
于晓萍	财务总监	96,000
陈晨	董事长助理	96,000
合计		981,600

2. 未在公司领取报酬的有公司董事李春芳、闫泓生、杨丽军、王敏，仅在各自的任职单位领取报酬。

3.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姓名	职位	董事会会议
杨丽军	董事	第四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

4.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及高级管理人员解聘情况

姓名	职位	离任原因	董事会会议
任建军	董事	个人原因	/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职工1599人，在职员工1444人，其中管理人员167人，占员工总数的10.44%；销售人员50人，占员工总数的3.13%；财务人员68人，占员工总数的4.25%；行政人员162人，占员工总数的10.13%；各类专业技术和服务人员997人，占员工总数的62.35%，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155人，占员工总数的9.69%。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人员548人，占员工总数的34.27%。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对照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情况说明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三机构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并相互制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以更加有效地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运作的高效性。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的运作。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的要求，诚实守信、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忠诚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公司董事长积极推动公司内部各项制度的制订和完善，加强董事会建设，高度重视独立董事、监事的监督参与，不断克服公司治理中的薄弱环节，构筑保障公司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

二、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履行职责情况

2010年，各位独立董事继续在公司发展战略、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项目发展事项、重大规章的制定、内部控制建设、薪酬体系、会计处理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提出建设性的建议。在独立董事的积极推动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更加规范。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五分开”以及相关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昆仑琨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未有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各自的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四、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监事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主要体现在薪酬水平上。为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及激励机制并不断逐步完善，使其及时适应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核查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惩。

五、公司内部控制报告

董事会声明：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与完整。

本公司目前已有一套比较完整、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到各业务流程均建立了系统



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提供了坚实、有效的保障。

按照证监会对年度报告格式的有关规定，在编制 2010 年年度报告过程中，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的自查和评估，现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是北京首家以地方旅游为主导产业，涵盖旅游景点、宾馆饭店、旅游产品、百货批发等不同行业的综合性上市公司，注册资本 13,749 万元。

1997 年，经北京市证监局京证监发[1997]47 号文及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7)63 号文批准，北京京西经济开发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设立本公司，1997 年 11 月 18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公司股票于 1998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06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流通股总股本 39,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21,240,240 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5.4462 股转增股份，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3,749 万元。2006 年 10 月 9 日，公司股票简称由“G 京旅”变更为“北京旅游”。

二、公司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1. 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层次上应当覆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在对象上应当包括公司总部各部门和各分子公司，在流程上应当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内部控制应当约束公司内部涉及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3.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保证单位内部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的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4. 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能够为内部控制目标实现提供合理保证。公司全体员工应当自觉维护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应当能够得到及时的纠正和处理。

5.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风险状况及公司所处的环境相适应，并随着公司外部环境的变化、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6.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兼顾全面的基础上突出重点，针对重要业务与事项、高风险领域与环节采取更为严格的控制措施，确保不存在重大缺陷。

7.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保证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前提下，合理权衡成本与效益的关系，争取以合理的成本实现内部控制目标。



8. 公司总经理对本单位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负责。

三、公司内控基本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内控评价项目小组对公司层面及重要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环境

1. 治理结构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制衡机制。

公司董事会现有 9 名成员，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内有会计专家和法律专家各一名）。公司董事会被股东大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制定年度综合计划和公司总方针、总目标，明确各项主要指标，是公司经营决策中心，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核公司内控制度以及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核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制定薪酬政策与方案。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拟任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战略发展委员会负责公司重大战略的事前审核和建议。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由股东大会授权，负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以及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主要工作内容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等职责。

总经理按《总经理工作细则》全面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职责是：主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负责向董事会报告；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2. 组织结构

公司作为综合类旅游上市公司，所经营的业务范围较为广泛，整体上一一直保持相对平稳的发展



状态。主营业务大致可分为四个模块：旅游景点、宾馆饭店、旅游产品、百货批发。依据管理职能公司总部设置了投资管理部、证券事务部、企业经营管理中心、法律事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总经理办公室等职能部门。

各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能，部门之间及内部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与报告关系，以确保各项经济业务的授权、执行、记录及资产的维护与保管由不同的部门或人员相互监督。

3. 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部对董事会负责，配合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运营管理实际情况，审计部遵照独立、客观、有效的原则，对公司总部各部门、各下属企业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和其他专项审计（如经济效益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工程决算审计等），并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此外，审计部也会视具体项目的不同参与并监督物资采购、工程招标等工作。

4.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培养和宣传，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保密规定》、《奖惩规定》、《培训、考核与发展》等一系列内部规范，并通过相应奖惩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内部规范落到实处。

5. 企业文化

公司历来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宣传和强化企业文化理念，公司得以提高人员素质、团队精神和工作效率，全面打造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注重对员工的职业健康培训，通过制定员工劳动安全和权利保障制度，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还建立了员工健康档案，以保护公司员工身体健康。

6. 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职责在公司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7.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管理人员以及财务工作给予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及时作出处理。公司以“团结务实，拼搏向上”为企业精神，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8. 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2010 年，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明确规定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的、原则、主要内容、主要控制活动、检查和披露等内容。公司主要内控制度如下：

A. 法人治理内控制度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十几个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全面、科学的法人治理内控制度框架，确保了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机构的有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培育了良好的企业精神和内部控制文化。

B. 信息披露内控制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知情人报备制度》，确保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能及时知悉公司各类信息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对外披露。

C. 财务管理内控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现金管理制度》，建立了严密的会计控制系统，完善了票据费用报销、用款审批流程，并在岗位分工基础上明确各会计岗位职责。

D. 人力资源内控制度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聘用、请休假、辞退、培训、退休、薪酬计算与发放、社会保险缴纳等劳动人事制度，并明确界定了各部门、岗位的目标、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逐级问责制度，包括《印章及介绍信管理办法》、《劳动合同实施细则》、《干部轮换制度》等内控制度。

(二) 风险评估

公司通过年度战略回顾与讨论、经营分析会议、绩效考核会议等措施来及时发现和防范风险。

近年来，公司致力于建立一套系统的风险识别、评估和防范机制。2009 年，公司正式启动总部层面的风险评估工作，通过风险评估来识别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风险点。2010 年，公司通过搜集内部和外部风险信息，识别影响企业运作的潜在事件，确认风险评分标准，制定风险管理策略，实施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形成风险管理基本流程，把相关风险管控到一个企业可接受的水平。同时，通过与内控流程进行比对，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从战略出发，以风险为导向的，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下阶段，公司计划制定全面的风险管理规划，提高风险意识，强化风险管理，以风险管理信息沟通机制和风险管理绩效考核机制为核心，构建全面、科学、敏锐的风险管理体系。

(三)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



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四) 公司重点关注的控制活动

1. 对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通过要求控股子公司及时报送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等重要文件,定期上报财务报表等措施,对其进行动态监控和经营情况分析;公司通过召开经营分析会议,对分公司经营和其他重要事项进行部署。对分子公司有企业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办公室等部门负责沟通。

2.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明确划分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审议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及时将相关材料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

3.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字[2005]12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依据《担保管理办法》公司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度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作出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更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4.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细化了信息披露的内容和范围,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对外发布信息的主要联系人,明确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各相关部门的重大信息报告责任人,明确了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保密义务和相关保密措施。

5. 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相应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总部,各分子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进一步加强。

四、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和整改计划

1.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有待按制度进一步加强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有待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进一步加强。在 201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密切跟进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年报编制工作，与签字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和交流，对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 分子公司内部控制存在薄弱环节

近年来，公司内部控制机制不断完善，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从公司总部来看，领导重视，保障有力，各部门内部控制管理较为规范。从分子公司来看，受机构设置、人员流动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内部控制管理的难度较大，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2011 年，公司计划通过加大检查力度、严格工作规程等措施，改善公司总部对分子公司的管控和服务职能，实施公司内部员工特别是经营管理人员合理轮岗、交流，全面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结论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建立了基本健全的、合理的内控制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自律意识明显提高，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有效行使权力的环境逐步得到改善，推动了“三会”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建立较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培育了良好的企业精神，创造了全体职工充分了解并履行职责的环境。今后，公司将根据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改或完善内控制度，保证公司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即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0年第一次和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了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0年度常年法律顾问对公司2010年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等出具了法律意见。

一、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0年5月21日上午在公司一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3人，代表公司股份70,958,7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61%。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0年5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二、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8月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0年8月18日（星期三）14:00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0年8月17日—2010年8月18日。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5人，代表股份66,682,149股，占公司总股本137,490,180股的48.499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65,976,302股，占公司总股本137,490,180股的47.986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32人，代表股份705,847股，占公司总股本137,490,180股的0.5134%。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0年8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10月11日上午10:30在公司一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65,976,3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9%。相关公告刊登于2010年10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包括：旅游项目投资及管理；旅游开发服务，生产销售旅游产品；酒店客房，中西餐厅；出租汽车客运；百货批发与销售。公司目前拥有八家分公司和三家子公司，八家分公司分别为潭柘、戒台、灵山、妙峰山景区分公司和百花宾馆、门头沟区百货商场、百花出租汽车、抚宁县海之蓝度假村分公司；三家子公司分别为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国家培育发展旅游业战略性支柱产业的重大发展机遇，规范运营，协调发展，完善各项经营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对旗下分、子公司的管理、指导、服务和监督职能，同时积极拓展营销，加强成本费用的控制。2010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5 亿元，同比增长 1.93%，实现净利润 457 万元，同比增长 25.68%，实现了提高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目标。

2. 2010 年公司主要工作

(1) 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提高竞争实力

在进一步夯实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公司于 2010 年 8 月提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并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

通过向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5000 万股股票，公司将募集资金 53,75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投项目主要投资于公司所辖景区酒店，包括龙泉宾馆改扩建项目，潭柘寺、戒台寺景区创 5A 升级改造项目，百花速 8 酒店改扩建项目，部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召开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并于 2010 年 8 月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中小股东投票表决提供有效途径。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进一步改善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与效益，发挥公司在旅游开发和经营方面的优势，有利于整合、开发利用公司旅游资源，成为公司加强综合实力，提高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的关键步骤。

(2) 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工作，完善内控机制

公司实施分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分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聘任、业绩考核和薪酬由公司统一管理，委派的财务负责人进入分子公司经营班子，确保会计信息传递的及时和准确，促进分子公



司经营管理质量和效率的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有效地降低了公司的物耗、能耗、工程、人工等方面的支出；通过债务重组，解除了历史遗留的与国家开发银行、北京银行和农业银行石景山支行的法律诉讼问题，有效降低了财务费用。

报告期末，公司已偿还全部逾期借款及利息、罚息，相关诉讼全部结案，公司负债比率和流动比率趋于合理。

（3）加强投资管理，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奠定基础

公司进一步加强投资管理，确定了下一步投资目标、任务，对投资项目初评、立项、调查、评审、论证、评估和决策实行全过程管理，投资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程序化、科学化。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投资项目运作，聘请北京绿维创景规划设计院进行潭柘寺、戒台寺创 5A 景区升级改造项目的规划设计，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遴选起到了重要作用。

（4）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北京证监局的要求，积极组织董、监事和高管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培训，提高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法律、证券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水平及综合素质。公司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制订完成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经过近半年的时间，重新修订了公司行政、人力资源和财务会计等管理制度，完善了工作流程，为提高工作效率奠定了基础。

（5）着力改善对分子公司的管控和服务

公司强化对旗下分子公司“服务、监督、指导”职能，对公司总部经营管理部门设置进行整合，将原企管中心、集散中心、企划中心合并，成立经营管理中心，进一步改善了公司总部对分子公司的管控和服务。

公司统一分子公司营销宣传工作。景区和酒店在北京交通广播电台和北京卫视联合发布了广告，参与制作了中央电视台“五一三天乐”大型娱乐节目，加强与媒体合作关系，促进公司产品品牌和销售业绩的提升。

（6）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业务整合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调整资产结构，2010 年 11 月，公司出售子公司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及相关债权，本次出售有利于公司业务整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整体资产盈利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同时，为配合轻轨 S1 线拆迁工作，公司与北京赛德广告制品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地产收购协议》，公司收购北京赛德广告制品有限公司位于石龙工业区泰安路 5 号的房产及土地，拟作为公司新的办公地址。



(7)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

通过完善和加强宣传企业文化理念，公司得以提高人员素质、团队精神和工作效率，全面打造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注重对员工的职业健康培训，通过制定员工劳动安全和权利保障制度，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建立员工健康档案，以保护公司员工身体健康。公司工会 2010 年为部分员工争取到子女升学资金，协助发生理赔事件的员工进行理赔，中秋及春节期间，公司党委和工会对部分员工进行走访慰问。

3. 分子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下属景区、酒店加大投入，实施了多项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配套设施改造工程，提高景区、酒店旅游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

(1) 潭柘寺景区

潭柘寺景区加强内部管理，提升服务水平。与移动公司合作，开通了手机用户旅游小区短信服务，新增设包括景区安全检测系统和监控系统的指挥中心，新添了自动导游机和 LED 大屏幕联播信息发布系统等现代设施。重点对东南院，行宫院，东、西观音洞，戒台院（含写经室）进行了装修，挖掘文化内涵。对景区主要道路进行了修补，有效的改善了景区的环境面貌。

在文化宣传方面，圆满完成第二届北京市旅游山会——代马依风走京西古道行走活动。2010 年 7 月，以代马依风走京西为主题，以千年古寺庙潭柘寺为背景的第二届北京市旅游山会系列活动——古道行走活动在潭柘寺隆重开幕，活动围绕古道沿线的“古村落”、“古寺庙”、“古桥”、“驿路风光”等主题开展，重点突出古道人文精神，突出展现古道沿线的完美民俗历史及原真的生活状态，并结合灵山壮美的自然风景，充分展现京西古道恢宏里程。通过活动的成功举办，公司进一步将潭柘寺、戒台寺打造成为高品质文化型综合旅游目的地，进一步提高了旅游接待水平和市场竞争实力。

同时圆满完成潭柘寺第二届玉兰节活动。今年玉兰节的活动主题是“禅院花开，福满潭柘”，景区为游客精心准备了“带福还家”的多项活动，使得游客在欣赏美景的同时还能观赏到潭柘寺禅茶茶艺表演和民俗歌舞表演，并请到各种蕴含祝福的纪念品。

(2) 戒台寺景区

戒台寺景区完成了五百罗汉堂基础工程，再次上报了千佛阁复建工程的请示，景区饭店餐厅和客房装修正在设计方案。做好北京市旅游局“关于开展 A 级旅游景区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的情况汇报及实地检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荣获了北京市旅游局“最少游客投诉单位”光荣称号。

(3) 妙峰山景区

妙峰山景区充分利用自身独特的景观和民俗文化内涵，抓好节日效应，扩大宣传和市场营销。



景区还注重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旅游纪念产品，推出深受游客喜爱的玫瑰饼、玫瑰酱、玫瑰黄芩茶等产品。

报告期内，妙峰山景区举办了第十八届春季传统民俗庙会，并完成春节祈福纳祥活动、桃花节、老子诗歌会、妙峰山玫瑰节、玉皇顶修缮工程以及妙峰山传统文化挖掘整理项目等重点工作。通过庙会及其他民俗活动的成功举办，妙峰山进一步挖掘民俗文化遗产，体现中华民族传统民俗文化魅力，达到尊重传统，体味民俗，传承文化的目的。

（4）灵山景区

灵山景区进一步完善景区接待功能，成功举办第十一届北京灵山藏族风情节。今年的灵山藏族风情节以“畅享藏族风情，放歌北京之巅”为主题，也是北京市第二届旅游山会“打开山门，以山会友”的旅游发展主题活动之一，通过藏族风情节这个窗口，灵山景区传奇高原自然风光和神秘藏族民俗文化魅力得以充分展现，公司进一步提高了灵山景区的旅游接待能力。

（5）百花宾馆

百花宾馆面对物价持续上涨和婚宴市场萎缩带来的双重压力，坚持特色经营，走差异化路线，大力开发会议市场；严格控制成本和管理费用，坚持数据指导经营，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重视对外营销，树立品牌形象，提升服务品质，努力开发潜在市场，营造卖点，以活动拉动顾客、以特色吸引消费，全面打造门头沟最具文化特色的主题餐厅。

（6）百货商场

百货商场完成了商场电梯改造、商户电表安装、商场外立面维修装饰等重点工程，提升了商场的竞争力和外部形象。

（7）龙泉宾馆

龙泉宾馆先后对农家乐、花式铁板、娱乐中心、剧场等项目进行升级改造，在中餐厅新建了豪华的龙泉厅，满足了高端客户的消费需求。在龙泉会堂北侧新建了豪华单间和厨房操作间，满足了团队客户的消费需求，有效改善了宾馆的服务设施，提升了宾馆的接待水平。2010年下半年以来，宾馆入住率和销售业绩明显回升。

文化宣传方面，龙泉宾馆及部分景区参与中央电视台《五一三天乐》节目拍摄。通过邀请毕福剑及 CCTV 剧组来到皇家园林龙泉宾馆进行拍摄，不仅大大提高了酒店的知名度，拓宽了酒店的营销渠道，也为树立门头沟区旅游美好形象作出了贡献。

同时龙泉宾馆圆满完成“门头沟区政协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接待任务及“门头沟区第十四届人代会第五次会议”接待任务。在接待工作中，提供了优质的会议保障服务，全方位保障了会议的顺利进行，得到了人大代表和区领导的肯定和赞扬。

4. 经营中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1) 政策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旅游业属国家扶持发展的第三产业，具有依托性、综合性和灵敏性较强的特性，可以一定程度地享受政策优惠，因此易受国家有关旅游政策（如政府对节假日的设计和调整）以及相关政策调整（如税率、利率政策调整等）的影响，政策上的变动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与风险。

(2) 市场风险

A. 经济周期与季节周期风险

旅游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和国民可支配收入呈现显著的正相关性，经济形势的变化直接影响国民旅游需求，进而影响到公司客源市场，使公司业务有可能出现周期性变化，进而引起主营业务波动，影响公司盈利状况。

同时，旅游业受季节、气候的影响较大，公司旅游景点地处北方，冬季天气寒冷，游客有所减少，旅游收入会受到一定影响。

B. 对门头沟景区旅游资源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围绕门头沟地区的旅游资源及周边的经济活动展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基本来自北京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中 90%以上来源于旅游业。因此，门头沟景区自然资源和人文景观的重大变动或破坏，都将对公司景区内业务和景区周边的经济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3) 经营风险

A. 同行业间的竞争

国内旅游行业竞争日益激烈，旅游消费水平由低级向高级深化，旅游消费结构呈现多元化发展，在旅游业务经营中如何正确、合理引导游客的消费需求，增强对游客持久的吸引力，成为旅游经营的重要因素。近年来旅游业发展迅速，全国各地都在积极开发各具特色的自然及人文旅游资源，这也意味着公司需要持续地和积极地开发旅游产品，针对门头沟景区的特色做出和其他竞争景点的区分，增强对游客的吸引力度，否则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

B. 票价风险

公司门票定价权由北京市政府物价部门统一核价，景区门票价格调整需进行听证会等流程。公司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之前不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节门票价格，价格决策权受到一定限制。

(4) 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A. 非公开发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净资产将大幅上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才能达到预计的收益水平，预计发行当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所引致的风险。



B. 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龙泉宾馆改扩建、潭柘寺和戒台寺景区创 5A 级景区升级改造及百花速 8 酒店改扩建项目。上述项目完成后，公司的资产及经营规模将进一步增加，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盈利能力也必将加强。尽管公司已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周密论证，但受到工程进度、工程管理及设备供应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出现项目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开始盈利时间与预期差异的风险。

(5) 控股股东变更风险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各项治理准则和规范，建立起了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华力控股将持有公司 26.67% 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各种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二) 2011 年主要业务计划

1. 继续加强经营及财务管理工作

2011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经营及财务管理工作，完善并推进内控制度贯彻落实，严格执行工作规程，改善公司总部对分子公司的管控和服务职能，实施公司内部员工特别是经营管理人员合理轮岗、交流。发挥财务信息对经营管理工作的指导服务功能，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向管理要效益。

2. 加强公司管控体系建设，整合旅游资源，加强市场营销工作

逐步改变对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方式，分类拟订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细化管理指标。调整公司总部和分子公司部门设置，整合公司现有旅游资源，延长公司现有旅游产业链，统一并加强公司营销工作。

3. 引进人才，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继续引进人才，特别是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加强人力资源管理，统一制定公司薪酬和福利制度，建立比较科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积极性和创造性，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4. 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增强公司实力

2011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合理规划，精心准备，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抓住市场机遇，以全新面貌参与市场竞争，促进公司质量、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的持续提升。

(三)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旅游服务	14,940.55	6,446.45	56.85%	2.06%	6.43%	-1.77%
商业销售	850.01	810.89	4.60%	18.10%	22.62%	-3.52%
租赁收入	736.82	0.00	100.00%	-14.79%	0.00%	0.00%
其他	7.85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旅游服务	14,940.55	6,446.45	56.85%	2.06%	6.43%	-1.77%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北京地区	16,535.23	1.92%

3. 公司主要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2009 年	12,760,251.48	64,150,965.97	7,376,490.04
2010 年	14,222,160.45	72,680,215.74	8,087,558.88
变动额	1,461,908.97	8,529,249.77	711,068.84

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期间费用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其中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用工成本增加使人员费用增加 835 万元，物价上涨因素使能源费用增加 42 万元；销售费用增加是因为本年度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广告宣传费用增加 140 万元；财务费用增加的原因是华夏银行贷款因利率上调增加利息且计息期间为全年（上年利息不满全年）使财务费用增加 71 万元。

4. 公司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	期末	期初占总资产比重	期末占总资产比重
其他应收款	45,095,332.11	13,719,738.45	7.65%	2.93%
存货	8,926,448.01	9,468,701.92	1.51%	2.02%
固定资产	273,248,094.09	271,515,160.06	46.34%	58.05%
在建工程	33,239,718.33	964,958.80	5.64%	0.21%
无形资产	122,027,274.64	81,101,492.88	20.69%	17.34%
短期借款	15,480,000.00	7,450,000.00	2.63%	1.59%
预收账款	61,209,292.68	29,895,181.26	10.38%	6.39%



其他应付款	55,514,885.83	17,915,829.05	9.41%	3.83%
长期借款	121,000,000.00	120,000,000.00	20.52%	25.66%

说明:

2010 其他应收款减少是因为本年主要是收回北京石泉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赛阳特种水泥制造厂、门头沟区招待所等大额款项计 4225 万元。相应坏账准备减少 706 万元。

2010 年在建工程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出售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股权使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减少，此项减少额为 3,185.85 万元。

2010 年无形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小河滩 1 号地处置减少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589 万元；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股权转让转出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211 万元。

2010 年预收账款减少 3130 万元主要是小河滩土地补偿款 3300 万元结转收入形成。

2010 年其他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武夷山转出不合并，应付昆仑琨及其他减少 3136 万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变化原因是：

(1) 公司短期借款 2010 年年末比 2010 年年初减少 803 万元，其中：公司 2010 年度偿还建行本金 83 万元，偿还农行本金 720 万元。

(2) 公司长期借款 2010 年年末比 2010 年年初减少 100 万元为 2010 年度清偿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100 万元。

5. 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现金流净增加额
2009 年	63,027,074.85	-15,783,622.97	-2,573,411.36	44,670,040.52
2010 年	53,398,812.46	-15,239,930.39	-53,369,362.80	-15,210,480.73
变动额	-9,628,262.39	543,692.58	-50,795,951.44	-59,880,521.25

说明:

(1) 2010 年度，公司经营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收小河滩 1 号地 3300 万拆迁补偿款作为经营性现金流量列报，所以本年度经营净现金流量少于去年。

(2) 公司 2010 年归还银行贷款本金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归还银行贷款本金 4503 万元，也没有增加新的银行贷款，所以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 公司 2010 年度现金流净减少额为 59,880,521.25 元，主要是由于 2010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9,628,262.39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43,692.58 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50,795,951.44 元所致。



6. 公司的经营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数量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5,352,307.14	162,228,982.47	3,123,324.67	1.93%	详见注(1)
营业利润	387,502.34	2,293,710.02	-1,906,207.68	-83.11%	详见注(1)-注(5)
净利润	4,463,364.85	3,248,739.38	1,214,625.47	37.39%	详见注(1)-注(5)

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增加 121.46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 37.39%，其主要原因有：

(1) 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12 万元。

(2) 由于公司人力成本增加、广告费增加、银行贷款利息增加使公司期间费用增加 1070 万元。

(3) 公司 2010 年营业成本增加 539 万元。主要是餐饮成本增加的原因。

(4) 公司 2010 年度清收应收款项使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比减少 874 万元。

(5) 公司 2010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上年同比减少 130 万元，是双恒股票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6) 公司 2010 年度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71 万元，主要是出售武夷山花园酒店股权债权转让收益。

(7) 公司 2010 年度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增加 501 万元，为小河滩 1 号地处置收益。

(8) 公司 2010 年度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增加 184 万元。因上期有足够的未弥补亏损，基本没有所得税费用，所以本期所得税比上期增加。

二、公司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二)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刘伟	董事长	8	4	4	0	0	否
韩绍怀	副董事长、总经理	8	4	4	0	0	否
李春芳	董事	8	3	4	1	0	否
闫泓生	董事	8	4	4	0	0	否
王敏	董事	8	1	7	0	0	否
杨丽军	董事	7	3	4	0	0	否
王奇之	独立董事	8	3	4	1	0	否
王广鹏	独立董事	8	4	4	0	0	否
邵浩	独立董事	8	4	4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两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事项，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策内容。

（三）专业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履职情况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证监公司字[2007]212号）、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37号等相关法规和公告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规定，勤勉履行职责，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广鹏先生、邵浩先生和王奇之女士组成，王广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述规定要求履行了职责。

1. 认真审阅了公司201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材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基础工作规范，内控制度健全有效，经济行为真实，会计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谨慎、合理，未发现有虚假记载、重大错误漏报等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未见异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完整。

3.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签字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并跟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进展情况。



4.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 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 并形成书面意见, 认可年审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5.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0年度审计报告后, 审计委员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 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 薪酬委员会不断探讨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薪酬激励制度。

六、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不分配利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 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0.00	3,634,090.46	0.00%	-31,497,754.08
2008年	0.00	-30,615,489.54	0.00%	-35,131,844.54
2007年	2,749,803.60	5,219,588.85	52.68%	-20,886,447.6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37.90%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2010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567,226.16 元,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26,930,527.92 元。</p> <p>2010年, 公司陆续归还了国家开发银行、农行石景山支行等银行贷款, 公司资金压力依然较大, 为巩固生产经营成果, 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2010年度拟不分配利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p>	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依据证监会公告[2010]37号的相关要求, 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2010年, 公司严格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 依法向监管部门报送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不存在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九、其他

《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2010年度未变更。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对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以及公司经营情况进行监督。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0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三次会议，会议简要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一层会议室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张集书、任蓉芬、赵玉美全部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集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 《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 《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5.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6.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12 日上午 9:30 在龙泉宾馆金龙会议室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张集书、任蓉芬、赵玉美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说明的议案》；5. 《关于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2 日上午 10:00 在龙泉宾馆金龙会议室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张集书、任蓉芬、赵玉美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的议案》；2. 《关于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的议案》；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的审核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在本报告期内的运作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均已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建立并实施。公司董事、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公司财务报告

本监事会对《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评价，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3.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向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5000 万股，募集资金预计约为 53,750 万元（含发行费用）。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接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本监事会将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

4.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事项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利益倾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5.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坚持公开、公平原则，定价合理、公允，未发现有损害部分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关于国家开发银行起诉我公司、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的说明

1. 有关诉讼的基本情况

2000年12月,北京石泉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泉砖厂”)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6000万元用于石泉砖厂煤矸石空心砖生产线项目建设,2003年1月,公司收购石泉砖厂90%股权后,借款主体变更为本公司,借款余额变更为4900万元。上述贷款期限届满后,公司偿还贷款本金800万元及相应利息,未履行其余4100万元债务的还本付息义务,担保人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亦未履行保证义务,就此国开行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和解情况

2009年12月22日,依据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2009)西民初字第14905号《民事调解书》,公司与国开行达成协议如下:

A. 公司2010年3月31日之前分两期偿还国开行4100万元本金及736.078万元利息、复利、罚息自2009年12月21日起产生的利息、复利、罚息;

B. 国开行免除公司736.078万元利息、复利、罚息的给付义务;

C. 北京戈德对本公司的协议约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已于2009年12月21日按照和解协议约定,向国开行偿还第一期本金4000万元。2010年,公司按和解协议约定,向国开行偿还第二期本金100万元,与此借款纠纷事项相关的约定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二) 关于北京银行起诉我公司、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的说明

1. 有关诉讼的基本情况

2001年3月16日,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01年商总字第R1881号),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4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月息4.95%,期限36个月,2004年3月18日到期,由北京戈德提供全部债务连带保证责任。上述贷款期限届满后,公司偿还贷款本金4,855,000元,未履行其余债务的还本付息义务,北京戈德亦未履行保证义务。

因公司未能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北京银行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了(2006)一中民初字第6027号《民事判决书》,此事项详见公司于2006年9月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06-043)。并于2007年做出(2007)一中执字第24号《执行通知》和24-1号《民事裁定书》,查封了公司部分房产和土



地，此事项详见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第九章有关内容。

2. 和解情况

2010年7月23日，公司、北京戈德与北京银行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达成协议如下：

A. 北京银行、公司和北京戈德共同确认，截至2010年7月23日，本公司尚欠北京银行借款本金3514.5万元及相应利息，案件受理费199,799元，保全费190,309元；

B. 公司于2010年7月31日之前一次性归还北京银行3600万元；

C. 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还款后，北京银行免除公司在法院裁决下的其他还款义务，并同时免除北京戈德在法院裁决项下的连带担保责任；

D. 如公司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北京银行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并有权恢复对法院裁决的执行，公司和北京戈德按法院裁决清偿全部债务；

E. 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还款后，北京银行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对公司资产的查封。

公司已于2010年7月27日按协议约定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该笔诉讼解除。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解除对公司资产的查封。

（三）关于农行石景山支行起诉我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的说明

1. 有关诉讼的基本情况

2006年10月17日，我公司向农行石景山支行申请贷款72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贷款到期日为2007年10月16日，用于原公司赛阳特种水泥制造分公司（赛阳特种水泥制造分公司于2006年6月1日转让给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建设，北京市门头沟区赛阳特种水泥厂（即原公司赛阳特种水泥制造分公司）以其机器设备为此次贷款提供了担保。2007年10月16日，该笔贷款到期后我公司未及时偿还上述借款，农行石景山支行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2008年4月2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8）一中民初字第1492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如下：

A. 被告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向原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石景山支行偿还借款本金七百二十万元；

B. 被告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债务以其抵押物的相应价值承担抵押担保责任。此事项详见公司2008年5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提示性公告》及公司2008、2009年年度报告第九章有关内容。

2. 进展情况

2010年9月14日，公司一次性归还农行石景山支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和罚息共计9,840,116.08元。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解除对公司资产的查封。



截至目前，公司已偿还所有逾期借款及利息和罚息，相关诉讼全部结案。

二、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等事项

收购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定价原则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北京赛德广告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赛德广告制品有限公司合法拥有的位于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工业区泰安路 5 号的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	2010 年 12 月 16 日	2,000.00	0.00	本次资产收购以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 日出具的《房地产估价报告》（仁达房估字[2010]第 0110900308 号）为依据，以 2010 年 5 月 14 日为估价时点，土地使用权价值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和成本逼近法测算，建筑物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测算。	北京赛德广告制品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出售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定价原则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福建省海外环球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持有的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30% 股权及公司对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的债权	2010 年 11 月 09 日	1,946.94	0.00	300.00	本次股权暨债权转让价格以福建武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闽武夷评报崇字（2010）第 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以 2010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增值 2,217.32 万元。	福建省海外环球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二）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00	142.87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0.00	0.00	0.00	61.52
合计	0.00	0.00	0.00	204.39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00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三)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不适用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等事项。

(二) 重大担保事项

1. 公司未对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担保
2. 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担保

截止本报告期末，无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五、持股5%以上股东的承诺

2006年5月股权分置改革时，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分别为北京昆仑琨和北京戈德，两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中承诺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同时，作出如下特别承诺：

1. 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所持股份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2. 在前项承诺期满后，所持股份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其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3. 控股股东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承诺，2006年至2008年度将提出现金分红议案，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30%，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4. 同时两股东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在承诺的限售期内出售股份并导致所做出的承诺无法兑现的，其出售股份所得将划归上市公司。

本报告期内，北京昆仑琨和北京戈德均按照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其所持限售股份办理了锁定手续。

2007年，北京戈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975万股股权过户至置成房地产，置成房地产承诺将继续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继续履行北京戈德作出的特别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持有股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在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提出现金分红议案，现金分红比例为2007年度实现可分配利润的30%，并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根据股东大会



决议，公司于2008年6月23日完成了利润分配。

除上述事项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即北京昆仑琨、置成房地产和北京戈德没有在指定报纸、网站上披露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关于西六环占用公司土地情况说明

2010年7月，公司接到北京市门头沟区国资委《西六环占地补偿确认函》，因修建北京西六环占用我公司拥有的小河滩一号部分房产和土地，根据《西六环占地补偿确认函》：西六环门头沟区段实际占用我公司小河滩1号土地约22亩，北京市门头沟区国资委已累计拨付我公司占地补偿款3笔，分别为500万元、800万元和2000万元，共计3300万元。该事项内容详见2010年7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收到占地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20）。

根据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情况说明》，确认占用我公司土地22亩，拆迁补偿款共计3300万元，上述款项原计入预收账款科目，报告期内转入公司当期损益。

（二）本年度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和股份变动情况

1. 2010年6月23日公司第二批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份解除限售，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1,856,951股，占总股本比例8.62%，公司第三大股东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由于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按照有关规定暂不解除限售。

2. 依据《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31日卖出公司股票6157股，由于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于2010年4月23日公告，控股股东的卖出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第五条：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该公司的年报、半年报公告前30日内不得转让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相关规定。此次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原因，主要是控股股东相关经办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規理解不够深入，法律法規知识有待进一步提高。该事项内容详见2010年6月1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0-008）。

3. 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后，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5%，应当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予公告。2009年6月25日至2010年7月1日，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出售北京旅游股份9,964,884股，占总股本的7.24%。此次违规是由于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开户券商未按有关规程进行操作，也未及时通知本公司，致使置成房地产股份权益变动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于2010年7月2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内容详见2010年7月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10-011）。



针对以上违规交易事件，公司通知相关股东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相关经办人员规范运作的自律意识，杜绝违规买卖情况。同时进一步加强与股东的沟通和联系，及时提醒、监督股东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加强对相关规则的学习，对于违反规则规定或在履行职务时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视情节轻重以及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和影响，酌情处罚。

(三) 本报告期内，公司热情地接听、接待了投资者的来电和来访及调研，对其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在接待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制度》和《接待与推广制度》的规定，向来访者提供已经公开披露的资料，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来访者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未透露或泄露非公开重大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接待来访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3月23日	龙泉宾馆	实地调研	天相投资 王旭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研究中心 李平生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2010年08月18日	公司总部三层会议室	实地调研	天相投资 王旭 民生证券 李振飞 宏源证券 孙妍	公司经营情况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四) 公司2010年公告索引

编号	公告内容	公告日期	信息披露报纸	信息披露网站
2010-001	董事辞职公告	2010-4-22	中国证券报	巨潮网
2010-00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4-23		
2010-00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4-23		
2010-004	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4-23		
2010-005	董事会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4-23		
2010-006	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0-4-23		
2010-007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5-22		
2010-008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2010-6-18		
2010-00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7-1		
2010-010	子公司为母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2010-7-1		
2010-011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2010-7-3		
2010-0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0-7-6		
2010-013	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2010-7-6		
2010-01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7-13		
2010-015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7-13		
2010-016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0-7-13		
2010-017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10-7-15		
2010-019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0-7-24		



2010-020	收到占地补偿款的公告	2010-7-28		
2010-02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8-3		
2010-022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8-3		
2010-023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8-3		
2010-024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	2010-8-3		
2010-025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8-13		
2010-026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2010-8-13		
2010-02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8-13		
2010-028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8-19		
2010-030	诉讼进展公告	2010-9-17		
2010-03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9-21		
2010-032	董事会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9-21		
2010-033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10-12		
2010-034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0-10-23		
2010-03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1-12		
2010-036	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相关债权公告	2010-11-12		
2010-037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提交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的公告	2010-12-3		
2010-038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取消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2010-12-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ZhongX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1）第 02090 号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旅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北京旅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

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误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旅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北京旅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献忠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秋科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八.1	42,623,268.21	57,833,748.94	短期借款	八.15	7,450,000.00	15,48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2	4,012,914.69	391,666.69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八.3	5,036,834.87	5,689,543.96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八.4	7,321,849.21	8,200,256.34	应付账款	八.16	13,198,835.11	13,513,192.28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八.16	29,895,181.26	61,209,292.68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八.17	5,352,030.59	3,259,644.74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八.18	4,187,402.49	4,129,839.71
其他应收款	八.5	13,719,738.45	45,095,332.11	应付利息	八.19		1,942,334.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八.20	1,221,000.00	1,545,000.00
存货	八.6	9,468,701.92	8,926,448.01	其他应付款	八.16	17,915,829.05	55,514,885.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八.7	981,643.44	904,535.31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83,164,950.79	127,041,531.36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1		35,14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八.22	1,243,421.84	16,662,568.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80,463,700.34	208,401,759.00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八.23	120,000,000.00	12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八.8	271,515,160.06	273,248,094.09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八.9	964,958.80	33,239,718.33	专项应付款	八.24	900,000.00	900,000.00
工程物资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25	19,121.47	24,78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919,121.47	121,924,784.73
无形资产	八.10	81,101,492.88	122,027,274.64	负债合计		201,382,821.81	330,326,543.73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八.11	14,788,459.70	14,788,459.70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26	137,490,180.00	137,490,18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八.12	16,190,249.94	19,010,753.72	资本公积	八.27	150,085,240.60	150,085,24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3		299,259.14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560,321.38	462,613,559.62	盈余公积	八.28	5,377,400.88	5,377,400.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29	-26,930,527.92	-31,497,754.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022,293.56	261,455,067.40
				少数股东权益	七.（二）	320,156.80	-2,126,520.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342,450.36	259,328,547.25
资产总计		467,725,272.17	589,655,09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725,272.17	589,655,090.98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8,336,049.33	29,116,423.28	短期借款		7,450,000.00	15,4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2,287,430.03	2,651,245.07	应付账款		5,906,305.57	6,224,169.12
预付款项		7,185,762.98	122,456.34	预收款项		5,184,100.20	36,112,865.51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4,097,416.40	1,522,712.96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3,161,856.06	1,330,735.7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1,038,338.53	62,370,992.93	应付利息		0.00	1,942,334.79
存货		6,239,993.62	5,740,240.32	应付股利		1,221,000.00	1,54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55,132,081.96	46,669,498.47
其他流动资产		352,653.16	383,68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35,145,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5,440,227.65	100,385,044.35	其他流动负债		10,200.00	16,172,560.56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82,162,960.19	162,144,877.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0.00	1,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99,075,647.38	83,175,647.38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900,000.00	900,000.00

固定资产		143,537,194.08	148,665,028.19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964,958.80	787,94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000.00	1,90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 债 合 计		83,062,960.19	164,044,877.11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74,552,108.48	103,121,926.76	实收资本（或股 本）		137,490,180.00	137,490,18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150,235,553.20	150,235,553.20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6,029,551.16	6,292,637.77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6,058,849.44	4,243,51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159,459.90	342,043,181.90	未分配利润		2,752,144.72	-13,585,895.68
				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96,536,727.36	278,383,349.14
资产总计		379,599,687.55	442,428,22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79,599,687.55	442,428,226.25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5,352,307.14	162,228,982.47
其中：营业收入	八.30	165,352,307.14	162,228,982.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703,456.22	160,259,269.12
其中：营业成本	八.30	72,573,409.25	67,181,223.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1	6,484,028.83	6,392,020.08
销售费用	八.32	14,222,160.45	12,760,251.48
管理费用	八.33	72,680,215.74	64,150,965.97
财务费用	八.34	8,087,558.88	7,376,490.04
资产减值损失	八.35	-6,343,916.93	2,398,318.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6	-1,196,904.94	99,138.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7	3,935,556.36	224,857.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502.34	2,293,710.02
加：营业外收入	八.38	6,238,653.46	1,227,624.87
减：营业外支出	八.39	309,728.56	259,979.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923.22	71,414.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16,427.24	3,261,355.25
减：所得税费用	八.40	1,853,062.39	12,615.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3,364.85	3,248,73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67,226.16	3,634,090.46
少数股东损益	七.(二)	-103,861.31	-385,351.08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332	0.0264
稀释每股收益		0.0332	0.026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63,364.85	3,248,73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7,226.16	3,634,090.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861.31	-385,351.08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只需计算、列报合并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无需计算、列报母公司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十六.5	103,969,558.16	102,472,791.99
减：营业成本	十六.5	20,977,467.91	19,366,868.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99,715.53	3,160,606.19
销售费用		12,141,446.31	11,103,089.46
管理费用		60,822,249.70	52,076,983.67
财务费用		3,277,599.34	1,819,059.37
资产减值损失		-7,373,158.25	1,290,126.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4	3,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24,237.62	13,656,058.20
加：营业外收入		5,989,237.67	1,005,084.74
减：营业外支出		308,841.76	242,728.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923.22	48,36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04,633.53	14,418,414.06
减：所得税费用		1,551,255.31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53,378.22	14,418,414.06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153,378.22	14,418,414.06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858,909.83	154,435,468.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2	76,468,052.36	59,318,64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326,962.19	213,754,112.01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4,724,273.67	45,931,767.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65,543.90	42,398,66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8,452.67	14,028,34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2	81,819,879.49	48,368,26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28,149.73	150,727,03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98,812.46	63,027,07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183,549.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430.00	126,8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30.00	5,310,43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247,360.39	21,094,05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47,360.39	21,094,05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9,930.39	-15,783,622.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0.00	128,2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128,28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030,000.00	123,3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339,362.80	7,463,411.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69,362.80	130,853,41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9,362.80	-2,573,41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0,480.73	44,670,04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33,748.94	13,163,708.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23,268.21	57,833,748.94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476,684.44	100,558,93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83,322.84	86,427,18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60,007.28	186,986,121.38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7,082.90	20,776,26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22,730.49	27,231,23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3,835.73	9,378,778.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65,901.82	47,857,54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59,550.94	105,243,82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00,456.34	81,742,292.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430.00	50,3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30.00	50,38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444,562.70	8,871,79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00,000.00	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44,562.70	15,371,797.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7,132.70	-15,321,41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0.00	8,2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8,28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030,000.00	49,5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13,697.59	1,862,525.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43,697.59	51,452,525.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43,697.59	-43,172,525.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0,373.95	23,248,35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16,423.28	5,868,06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6,049.33	29,116,423.28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085,240.60			5,377,400.88		-31,497,754.08		-2,126,520.15	259,328,54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7,490,180.00	150,085,240.60			5,377,400.88		-31,497,754.08		-2,126,520.15	259,328,547.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7,226.16		2,446,676.95	7,013,903.11
（一）净利润							4,567,226.16		-103,861.31	4,463,364.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67,226.16		-103,861.31	4,463,364.8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538.26	2,550,538.2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550,538.26	2,550,538.26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085,240.60			5,377,400.88		-26,930,527.92		320,156.80	266,342,450.36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5,377,400.88		-35,131,844.54		-1,891,481.67	256,079,80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5,377,400.88		-35,131,844.54		-1,891,481.67	256,079,807.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312.60					3,634,090.46		-235,038.48	3,248,739.38
（一）净利润							3,634,090.46		-385,351.08	3,248,73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34,090.46		-385,351.08	3,248,739.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312.60							150,312.6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50,312.60							150,312.6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085,240.60			5,377,400.88		-31,497,754.08		-2,126,520.15	259,328,547.25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4,243,511.62		-13,585,895.68	278,383,34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4,243,511.62		-13,585,895.68	278,383,349.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5,337.82		16,338,040.40	18,153,378.22
（一）净利润							18,153,378.22	18,153,378.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153,378.22	18,153,378.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15,337.82		-1,815,337.82	
1、提取盈余公积					1,815,337.82		-1,815,337.8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6,058,849.44		2,752,144.72	296,536,727.36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4,243,511.62		-28,004,309.74	263,964,93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4,243,511.62		-28,004,309.74	263,964,93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18,414.06	14,418,414.06
（一）净利润							14,418,414.06	14,418,414.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418,414.06	14,418,414.0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490,180.00	150,235,553.20			4,243,511.62		-13,585,895.68	278,383,349.14

法定代表人：韩绍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波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旅游”或“本公司”）是由原北京京西经济开发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公司，于 1997 年 11 月 18 日成立，领有 1100001511860 号营业执照。

2006 年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股份变更登记日为 2006 年 5 月 26 日，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5.4462 股的转增股份。自 2006 年 5 月 29 日，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公司股本由 116,250,000.00 元增加至 137,490,180.00 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系旅游行业，主营业务为：旅游项目开发、投资及管理，旅游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以下限分公司经营：出租汽车客运、住宿、中餐、西餐、歌舞厅、音乐茶座、洗浴、美容美发；器械健身；停车服务；电器修理；出租柜台、场地出租；制造、销售水泥；销售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和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家具、劳保用品、针纺织品、日用杂品、日用百货、包装食品、酒、饮料、花木；零售国产卷烟，进口卷烟、雪茄烟；零售国家正式出版的国内版书刊、国家正式出版的音像制品；零售西药制剂、中成药、医疗器械；零售内销黄金饰品；生产、销售旅游产品、旅游纪念品；冷、热饮。法定代表人：韩绍怀。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5 号百花宾馆第四、五层。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工业区泰安路 9 号。

本公司股票简称为“北京旅游”，股票代码 00080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本原则。如会计计量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采用相应计量属性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交易时，按发生当日的即期汇率(即中国人民银行当日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本公司发生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时，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价或卖出价)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各项货币性外币资产、负债账户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除外币借款本金及利息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外，其他外币折算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

(1) 分类：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金融资产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分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⑤其他金融负债。

(2) 初始计量与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起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如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按从购买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和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和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

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支付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③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应当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④企业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应当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法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予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2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扣除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信用风险高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生产经营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及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

五五摊销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发生的存货毁损，应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存货的账面价值是存货成本扣减累计跌价准备后的金额，存货盘亏造成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存货盘盈作为前期差错，应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要的前期差错，但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每年年末及中期报告期终了，经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存货跌价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运输费、及其他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预计净残值率为 5%，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按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除以尚可使用年限计算。

(5) 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35	2.7%—3.2%
机器设备	10—15	6.3%—9.5%
运输设备	5—10	9.5%—19%
其他设备	5—10	9.5%—19%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后的金额不会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外的

后续支出，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

(7)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若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应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其实际成本包括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置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2) 在建工程在交付使用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12、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①购入的无形资产按照其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③企业内部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在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

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取如下方式确认:

①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借方差额导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不足部分计入留存收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在合并会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2) 后续计量

①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如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或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差异较小，投资收益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与持股比例计算确认。

③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5、存货、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量。期末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采用成本法核算、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应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对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的长期股权投资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外的资产，应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只有在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况下，才

要求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资产组的认定

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应当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应当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应当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应当按照企业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16、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17、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固定资产的购建和需要经过一年以上（含一年）时间的建造或生产过程，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A、开始资本化：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

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C、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等于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资本化率。

18、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一）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二）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三）该义务的金额能可靠的计量。

19、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记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算。

20、收入确认方法

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实现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

成劳务时确认实际收入。②劳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原则：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以及其他非现金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应同时满足：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4、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不含 50%）以上，或虽不足 50%但有实际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消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报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报表。母公司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理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范围。

(3) 子公司会计政策

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一致。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 1、增值税：按 3%、17% 税率计缴增值税。
- 2、营业税：餐饮、住宿、租赁税率为 5%，运输、健身及文化事业收入税率为 3%，文化娱乐收入税率为 20%。
- 3、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5% 计算缴纳。
- 4、教育费附加：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3% 计算缴纳。
- 5、所得税：所得税税率 25%。
- 6、房产税：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的余值的 1.2% 计算或房屋租金的 12% 计算缴纳。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情况，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主营业务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投资额	本公司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餐饮、客房	北京市	3500	4,950.15	99.18%	是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主营业务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投资额	本公司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旅游开发、承办展览、房地产开发、商务咨询、投资顾问、体育活动项目经营、销售旅游用品工艺品体育用品旅游产品	北京市	2,000	2,000	100%(母公司和龙泉宾馆分别持股 99%、1%)	是
龙泉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咨询、培训等	北京市	50	50	100%(母公司和龙泉宾馆分别持股 20%、80%)	是
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旅游业务	北京市	30	30	100%	是

注 1: 2006 年 11 月 22 日和 2010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和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泉宾馆”)分别出资 1980 万元和 20 万元成立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恒公司”)。根据双恒公司章程规定,双恒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本公司占 99%股权,龙泉宾馆占 1%股权。双恒公司自 2006 年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注 2: 2007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和龙泉宾馆分别出资 10 万元和 40 万元成立龙泉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店管理公司”)。北京中企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企仁信验字(2007)第 003 号”验资报告确认,并于 2007 年 2 月 15 日领取北京市工商局门头沟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1090100143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3: 2009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出资 30 万元注册成立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行社公司”)。北京德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京德润验字(2009)第 0830 号”验资报告确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 110109011926314,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5 号一层 103-104 室,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

注 4: 本公司 2006 年 12 月 13 日与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戈德”)签署《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受让北京戈德持有的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夷山酒店”)30%的股权及 1338.9 万元债权,

交易价格为 1326.86 万元。70%的股权由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昆仑琨”）持有。武夷山酒店董事会由 5 人组成，本公司提名 3 人、董事长由本公司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武夷山酒店自 2006 年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30%股权暨相关债权的议案》。公司与受让方福建省海外环球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签署《股权暨债权收购协议》、《债权债务确认书》。

本次股权暨债权转让价格以福建武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闽武夷评报崇字（2010）第 011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以 2010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评估基准日，武夷山花园酒店申报的总资产账面值为 4,418.79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 4,840.46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421.67 万元，本期 1-10 月份净利润 -573,141.13 元；评估后总资产为 6,636.1 万元，总负债为 4,840.46 万元，净资产为 1,795.64 万元，评估增值 2,217.32 万元。福建省海外环球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武夷山花园酒店股权价格为 11,595,357.16 元，收购公司对武夷山花园酒店债权价格为 16,469,381.6 元，收购北京昆仑琨对武夷山花园酒店债权价格为 29,227,407.58 元，收购其他方对武夷山花园酒店债权价格为 2,707,853.66 元。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因处置该子公司取得投资收益 426.50 万元。

（二）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少数股东	本期少数股东	少数股东权益
	期初金额	损益	其他增减	期末金额
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424,018.11	-103,861.31		320,156.80
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2,550,538.26		2,550,538.26	
合计	-2,126,520.15	-103,861.31	2,550,538.26	320,156.80

注：因本期处置武夷山酒店公司，不再合并该公司资产负债表，形成本期少数股东其他增减发生额。

八、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一）合并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2010.12.31 以下同)			年初数 (2010.1.1 以下同)		
	汇率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汇率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 金			817,725.26			1,225,946.03
其中：美元						
人民币			817,725.26			1,225,946.03
银行存款			41,768,420.28			56,570,680.24
其中：美元	6.62	3,669.25	24,300.36	6.8282	3,675.49	25,096.97
人民币			41,744,119.92			56,545,583.27
其他货币资金			37,122.67			37,122.67
合 计			42,623,268.21	6.8282	3,675.49	57,833,748.9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数为 4,012,914.69 元、年初数为 391,666.69 元，期末、期初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双恒公司和龙泉宾馆在证券二级市场购买的股票和基金，该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不存在重大限制情况。

3、应收账款

(1) 按应收账款账龄分类

账 龄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330,662.14	56.77%	166,533.11	3,240,471.53	49.19%	162,023.58
1-2 年	1,224,036.03	20.86%	122,403.60	1,926,543.67	29.24%	192,654.37
2-3 年	581,924.68	9.92%	116,384.94	889,764.98	13.51%	177,952.99
3-4 年	538,837.27	9.19%	269,418.64	197,189.45	2.99%	98,594.73
4-5 年	180,575.21	3.08%	144,460.17	334,000.00	5.07%	267,200.00
5 年以上	10,355.00	0.18%	10,355.00			
合 计	5,866,390.33	100.00%	829,555.46	6,587,969.63	100.00%	898,425.67
净 额	5,036,834.87			5,689,543.96		

(2) 按应收账款性质分类

性 质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						

性 质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5,866,390.33	100.00%	829,555.46	6,587,969.63	100.00%	898,425.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866,390.33	100.00%	829,555.46	6,587,969.63	100.00%	898,425.67

注 1: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注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注 3: 期末余额中欠款金额较大的明细:

名 称	金 额	账 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孙 军	623,125.48	1-2 年	10.62%
国际模特大赛	275,964.25	2-3 年	4.70%
清水镇	246,070.00	1-2 年	4.19%
周跃民	237,813.05	2-3 年	4.05%
季海洋	93,678.47	1 年内	1.60%
合 计	1,476,651.25		25.16%

4、预付账款

(1) 按预付账款账龄分类

账 龄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42,465.93	97.55%	8,154,999.54	99.45%
1-2 年	134,603.28	1.84%	3,980.00	0.04%
2-3 年	3,980.00	0.05%	476.80	0.01%
3 年以上	40,800.00	0.56%	40,800.00	0.50%
合 计	7,321,849.21	100.00%	8,200,256.34	100.00%

注 1: 无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注 2: 期末余额中金额较大的明细:

名 称	金 额	账龄：一年以内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赛德广告制品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75.12%
非公开发行前期费用	520,605.66	520,605.66	7.11%
国信兴业工程咨询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5.46%
绿维创景规划设计院	195,000.00	195,000.00	2.66%
前期规划设计款项	124,800.00	124,800.00	1.70%
合 计	6,740,405.66	6,740,405.66	92.05%

5、其他应收款

(1) 按其他应收款账龄分类

账 龄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108,269.28	80.50%	655,413.46	15,556,544.16	28.58%	638,198.06
1-2 年	1,186,303.07	7.29%	118,630.31	10,465,321.86	19.22%	668,532.23
2-3 年	189,553.85	1.16%	37,910.77	24,190,484.13	44.43%	4,838,096.82
3-4 年	63,056.97	0.39%	31,528.49	1,714,081.58	3.15%	857,040.79
4-5 年	80,191.57	0.49%	64,153.26	853,841.39	1.57%	683,073.11
5 年以上	1,656,414.63	10.17%	1,656,414.63	1,661,880.75	3.05%	1,661,880.75
合 计	16,283,789.37	100.00%	2,564,050.92	54,442,153.87	100.00%	9,346,821.76
净 额	13,719,738.45			45,095,332.11		

(2) 按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

性 质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6,283,789.37	100.00%	2,564,050.92	54,442,153.87	100.00%	9,346,821.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6,283,789.37	100.00%	2,564,050.92	54,442,153.87	100.00%	9,346,821.76

(3) 期末余额中金额重大的明细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1 年以下	1-2 年	2-3 年		
环球海外旅行社	5,626,628.23	5,626,628.23			281,331.41	34.55%
赛德广告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	12.28%
合计	7,626,628.23	7,626,628.23			381,331.41	46.84%

注 1: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注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注 3: 本期余额减少的原因是应收北京石泉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的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贷款利息因该贷款事项和解而与应付的利息抵销减少、应收北京赛阳特种水泥制造厂承担的北京银行营业部贷款利息因该贷款事项和解而与应付的利息抵销减少、收回门头沟区国资委等 6 家单位款项, 合计金额 4238.25 万元。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9,661.19		10,260.90	
商品采购	364,499.84		364,499.84	
库存商品	9,589,122.51	540,435.03	14,170,554.74	5,720,435.03
低值易耗品	78,134.05		143,848.20	
进销差价	-42,280.64		-42,280.64	
合计	10,009,136.95	540,435.03	14,646,883.04	5,720,435.03
净值	9,468,701.92		8,926,448.0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类别	年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出	期末数
库存商品	5,720,435.03		5,180,000.00	540,435.03

注: 本期转销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 518 万元。

7、其他流动资产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燃料费	20,000.00	
供暖费	79,988.00	130,000.00
办卡佣金	210,533.56	232,405.11
天然气	42,131.60	21,281.30
客房厨房小用品	628,990.28	520,848.90
合计	981,643.44	904,535.31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原 值					
房屋建筑物	377,947,911.57	15,076,507.58		1,865,017.00	391,159,402.15
机器设备	42,695,531.07	3,774,874.40		220,160.00	46,250,245.47
运输设备	17,943,235.78	1,244,805.89		1,558,500.00	17,629,541.67
其他设备	53,272,462.30	2,137,775.20		2,590,122.80	52,820,114.70
合 计	491,859,140.72	22,233,963.07		6,233,799.80	507,859,303.99
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房屋建筑物	120,881,642.90	16,138,230.96	16,138,230.96	319,329.16	136,700,544.70
机器设备	33,326,865.24	1,541,699.97	1,541,699.97	210,622.28	34,657,942.93
运输设备	12,645,791.10	1,028,951.94	1,028,951.94	1,462,129.70	12,212,613.34
其他设备	39,424,979.19	3,382,023.19	3,382,023.19	2,235,544.94	40,571,457.44
合 计	206,279,278.43	22,090,906.06	22,090,906.06	4,227,626.08	224,142,558.41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10,117,154.74				10,117,154.74
机器设备	1,726,511.22				1,726,511.22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88,102.24			130,182.68	357,919.56
合 计	12,331,768.20			130,182.68	12,201,585.52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46,949,113.93	15,076,507.58		17,683,918.80	244,341,702.71
机器设备	7,642,154.61	3,774,874.40		1,551,237.69	9,865,791.32
运输设备	5,297,444.68	1,244,805.89		1,125,322.24	5,416,928.33
其他设备	13,359,380.87	2,137,775.20		3,606,418.37	11,890,737.70
合 计	273,248,094.09	22,233,963.07		23,966,897.10	271,515,160.06

注 1：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主要是潭柘寺分公司千佛殿工程项目、海之蓝

度假村分公司客房改造以及子公司龙泉宾馆剧场工程改造完工转入形成。

注 2：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减少主要是本部因六环占地清理部分固定资产、灵山分公司清理到期报废固定资产及期末不合并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公司形成。

注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长期借款。

9、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减值准备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减值准备	
合计	60,911,989.39	4,104,077.30	27,672,271.06	7,438,240.15	7,854,503.09	59,530,767.65	964,958.80			
总体工程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自筹
银河山庄工程	885,730.88		885,730.88			885,730.88				自筹
打井工程	787,941.80						787,941.80			自筹
多功能厅工程	174,465.00		174,465.00			174,465.00				自筹
空调改造工程	308,570.80			102,857.20	411,428.00					自筹
中餐厅屋顶拆除	58,421.00				58,421.00					自筹
中餐厅屋顶防水	79,560.00			34,634.00	114,194.00					自筹
管道工程改造	100,000.00			694,253.93	794,253.93					自筹
游泳馆改建工程	36,326.04				36,326.04					自筹
剧场装修				6,179,478.02	6,179,478.02					自筹
西餐厅装修				80,000.00	80,000.00					自筹
养生阁餐厅改造				170,000.00	170,000.00					自筹
显示屏改造框架工程				89,826.00			89,826.00			自筹
景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87,191.00			87,191.00			自筹
武夷山酒店工程	54,926,656.20	4,104,077.30	23,068,159.61			54,926,656.20				自筹
其他	54,317.67		43,915.57		10,402.10	43,915.57				自筹

注：本表“其他减少额”前三项是当期转销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在建工程，第四项是因出售子公司武夷山酒店，期末未合并其资产负债表形成。

10、无形资产

种 类	原始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期末账面余额	剩余期限
用友软件 1	12,000.00	6,947.92			1,226.04	5,721.88	56 个月
用友软件 2	58,000.00	34,067.19			5,924.76	28,142.43	57 个月
速 8 加盟费	405,788.00	240,936.56			50,723.52	190,213.04	57 个月
土地使用权-新桥大街 1 号	11,610,000.00	10,086,023.30			366,744.48	9,719,278.82	318 个月
土地使用权-小河滩 1 号	83,454,983.00	76,353,240.25		25,892,244.80	1,660,216.84	48,800,778.61	508 个月
土地使用权-新桥大街 35 号	18,819,428.00	16,400,711.54			592,737.84	15,807,973.70	318 个月
土地使用权-龙泉宾馆	9,824,310.00	6,795,004.12			245,619.72	6,549,384.40	320 个月
土地使用权-武夷山花园酒店	12,859,437.19	12,110,343.76		12,110,343.76			
合 计	137,043,946.19	122,027,274.64		38,002,588.56	2,923,193.20	81,101,492.88	

注：本期小河滩土地使用权转出 2589.22 万元是因北京修建六环路占用该块土地约 22 亩形成，共收到占地补偿款 3300 万元，加上地上附着物损益等，形成收益 586.04 万元。

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土地使用权转出是因本期处置该子公司期末不合并其资产负债表形成减少。

11、商誉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余额	减值准备	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龙泉宾馆形成的商誉	14,788,459.70		14,788,459.70	
合 计	14,788,459.70		14,788,459.70	

注：上述商誉系对控股子公司龙泉宾馆投资形成。

对商誉是否存在减值的判断，主要是基于对龙泉宾馆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土地使用权价值的估计，2009 年末龙泉宾馆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价值 33132 万元，取得华夏银行 12000 万元贷款，仅该评估值已远远大于本公司对龙泉宾馆子公司的长期投资账面价值，且本期土地价值未发现明显下降迹象，故维持对商誉账面价值的确认。

12、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原始金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累计摊销	期末账面余额	剩余摊销年限
				金额	其中：本期摊销			
合 计	76,504,830.86	19,010,753.72	727,355.80	3,547,859.58	3,547,859.58	60,314,580.92	16,190,249.94	—
溶洞	7,912,383.81	4,317,210.50		431,721.00	431,721.00	4,026,894.31	3,885,489.50	108 个月
暖气安装工程	14,174.70	2,834.70		2,834.70	2,834.70	14,174.70		
索道缆绳	376,500.00	301,200.00		75,300.00	75,300.00	150,600.00	225,900.00	3 年
索道维修	399,454.80		399,454.80	47,680.33	47,680.33	47,680.33	351,774.47	51 个月-55 个月
餐厅转让费	300,000.00	237,500.00		75,000.00	75,000.00	137,500.00	162,500.00	26 个月
商场改造项目	212,962.70	183,892.57		21,296.28	21,296.28	50,366.41	162,596.29	7-8 年
房屋装修费	2,500,000.00	1,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1,500,000.00	1,000,000.00	4 年
固定资产装修	64,789,354.85	12,718,115.95	327,901.00	2,644,027.27	2,644,027.27	54,387,365.17	10,401,989.68	1-9 年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坏账准备			1,197,036.56	299,259.14
合 计			1,197,036.56	299,259.14

注：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299,259.14 元，是子公司龙泉宾馆暂时性差异-坏账准备确认，因该子公司连续两年亏损，出于谨慎性考虑将其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

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项目：

项 目	金 额
减值及坏账准备	16,135,626.93
未弥补亏损	26,246,332.01
其中：2013 年到期金额	5,080,205.64
2014 年到期金额	9,538,427.28
2015 年到期金额	11,627,699.09

14、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245,247.43		6,343,916.93	507,724.12	3,393,606.38
存货跌价准备	5,720,435.03			5,180,000.00	540,435.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331,768.20			130,182.68	12,201,585.5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7,672,271.06			27,672,271.06	
合 计	55,969,721.72		6,343,916.93	33,490,177.86	16,135,626.93

15、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抵押借款		7,200,000.00
保证借款	7,450,000.00	8,280,000.00
合 计	7,450,000.00	15,480,000.00

注 1：短期借款余额 745 万元，系向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借入的借款期限为 2010.7.27-2011.7.26。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的固定利率，同

时子公司龙泉宾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短期借款减少主要是已逾期的农行石景山支行抵押贷款 720 万元本期已归还。

16、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13,198,835.11	13,513,192.28
预收款项	29,895,181.26	61,209,292.68
其他应付款	17,915,829.05	55,514,885.83

注：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款项本期减少主要是上期预收的北京西六环占用本公司小河滩土地补偿款 3300 万元，本期减去相应损失后结转损益。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含应付持股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北京戈德款 1,428,712.85 元。

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武夷山花园酒店有限公司，期末未合并其资产负债表，故减少该子公司余额 31,366,112.88 元，其中含应付北京昆仑琨公司余额 29,227,407.58 元。

一年以上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付原因
北京京西南新城投资公司	615,184.01	资金紧张未支付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1,428,712.85	资金紧张未支付
门头沟区城建公司	1,992,000.00	资金紧张未支付
餐厅客房装修	1,801,293.10	资金紧张未支付
合 计	5,837,189.96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4,348.67	34,817,326.42	32,190,191.56	4,411,483.53
职工福利费		3,039,806.04	3,039,806.04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账面余额
社会保险费	701,154.37	9,482,761.26	9,846,081.95	337,833.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573.04	3,071,388.89	3,068,516.81	116,445.12
基本养老保险费	571,488.68	5,679,560.42	6,050,133.98	200,915.12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费	7,391.33	240,211.95	240,138.88	7,464.40
工伤保险费	2,287.93	81,881.22	81,791.96	2,377.19
生育保险费	6,413.39	228,663.98	228,826.47	6,250.90
住房公积金	108,021.00	950,899.00	1,058,92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6,120.70	283,604.66	347,011.98	602,713.38
非货币性福利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他				
合 计	3,259,644.74	48,574,397.38	46,482,011.53	5,352,030.59

18、应交税费

税 项	法定税率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17%、3%	169,573.27	144,589.43
营业税	5%、3%、20%	2,102,630.69	1,167,080.65
企业所得税	25%	1,614,196.94	2,185,10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141,208.26	87,620.08
房产税		52,516.88	111,652.82
土地使用税		2,159.58	360,506.83
个人所得税		28,674.71	26,861.85
教育费附加	3%	29,895.77	37,851.19
文化事业建设费	3%	10,424.69	4,629.99
其他税费		36,121.70	3,944.96
合 计		4,187,402.49	4,129,839.71

19、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1,942,334.79
合 计		1,942,334.79

注：应付短期借款利息减少是本期偿还农行石景山支行逾期贷款本息形成。

20、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 1,221,000.00 元，期初余额 1,545,000.00 元，系 2008 年度分配股利时应付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三大股东的金额。本期减少是以应付股利抵偿北京昆仑琨公司以前年度欠付本公司消费款。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35,145,000.00
合 计		35,145,000.00

注：本期公司与北京市商业银行达成和解协议，公司已按时足额一次偿付其 3600 万元，北京银行已免除公司其他还款义务，并同时免除北京戈德连带担保责任。

22、其他流动负债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贷款利息	109,438.39	16,313,394.89
水电费	994,899.87	294,124.78
预提场地租金	139,083.58	55,049.30
合 计	1,243,421.84	16,662,568.97

23、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
抵押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121,000,000.00

注1：根据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达成的和解协议，公司已于2009年按协议偿付国开行本金4000万元，2010年3月21日本公司已按和解协议约定，偿还国开行剩余欠款本金100万元及该100万元自2009年12月21日起至实际付清日止的利息、复利、罚息。至此，本公司与国开行约定的贷款偿付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国开行按协议约定放弃追究本公司借款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及北京戈德连带保证责任。

注2: 抵押借款余额12,000.00万元, 系子公司龙泉宾馆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借款。借款期限2009年8月至2017年8月, 年利率5.94%, 以龙泉宾馆土地使用权面积65495.4平方米, 评估价值为33132万元作为抵押。

24、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灵山分公司供水工程款	900,000.00	900,000.00
合 计	900,000.00	900,000.00

注: 本公司灵山分公司收到的北京市门头沟区清水镇江水河村转来的打井专用款。

25、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485.88	19,121.47	99,138.92	24,784.73
合 计	76,485.88	19,121.47	99,138.92	24,784.73

26、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5,396,173.00		11,856,951.00	53,539,222.0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65,396,173.00		11,856,951.00	53,539,222.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72,094,007.00	11,856,951.00		83,950,958.00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72,094,007.00	11,856,951.00		83,950,958.00
三、股份总数	137,490,180.00	11,856,951.00	11,856,951.00	137,490,180.00

27、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138,216,245.37			138,216,245.37
其他资本公积	11,868,995.23			11,868,995.23
合 计	150,085,240.60			150,085,240.60

28、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5,377,400.88			5,377,400.88
合 计	5,377,400.88			5,377,400.88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年年初余额	-31,497,754.08
本年增加额	4,567,226.16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4,567,226.16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26,930,527.92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业务分部报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157,905,614.84	72,573,409.25	153,581,600.83	67,181,223.22
旅游服务	149,405,493.89	64,464,498.26	146,384,361.29	60,568,120.45
商业销售	8,500,120.95	8,108,910.99	7,197,239.54	6,613,102.77
其他业务小计：	7,446,692.30		8,647,381.64	
租赁收入	7,368,197.30		8,647,381.64	
其他	78,495.00			
合 计	165,352,307.14	72,573,409.25	162,228,982.47	67,181,223.22

注 1: 本公司 2010 年度收入 99.51%在北京地区实现。

注 2: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游客旅游接待和商业零售, 因此主营收入前五名金额占总收入比例较低, 可忽略不计。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项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5%, 20%	5,865,410.30	5,756,201.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	380,983.06	405,115.65
教育费附加	3%	195,082.72	184,208.18
文化事业建设费	3%	42,552.75	46,495.00
合 计		6,484,028.83	6,392,020.08

3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	5,896,697.80	4,898,618.08
佣金	84,177.00	66,483.68
各项补助	194,735.00	
福利副食	683,799.32	726,418.10
社保公积金	318,965.81	212,068.05
制服	7,948.00	17,525.12
教育培训	7,738.00	11,461.00
工会费用		42,956.65
招聘		1,925.40
广告费	1,778,260.79	983,268.92
活动会务费	1,067,664.50	876,618.90
宣传印刷费	1,122,185.56	1,770,810.16
考察费	59,213.50	55,751.30
差旅费	47,226.00	49,039.60
审计评估费	185,453.50	201,206.00
办公费用	35,720.91	43,630.59
招待费	53,806.63	45,789.05
汽车费	76,455.90	138,726.65
邮电费	75,026.88	56,205.6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洁洗涤费	296,688.25	293,095.81
苗木装饰费	8,068.00	2,919.00
维修费	156,945.30	143,755.20
低值品购置	435,728.09	537,006.05
安全消防	200.00	
能源费用	1,460,024.58	1,348,389.01
折旧	61,551.75	80,633.39
其他	107,879.38	155,950.16
合 计	14,222,160.45	12,760,251.48

33、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	19,009,198.28	18,327,594.82
各项补助	4,521,386.08	133,642.00
福利副食	4,466,719.24	3,253,683.38
社保公积金	7,854,222.06	6,598,441.78
制服	224,787.14	230,238.08
教育培训	47,769.84	33,918.60
工会费用	127,006.64	96,810.68
招聘	3,800.00	7,500.00
广告费	118,803.00	536,314.20
活动会务费	862,313.52	264,599.54
宣传印刷费	235,835.88	175,205.96
考察费	692,099.87	253,919.00
差旅费	470,895.96	234,661.70
审计评估费	335,000.00	538,745.00
法务诉讼费	276,678.96	160,980.82
租赁费	1,574,350.40	1,845,172.84
证券费用	146,400.00	172,430.84
办公费用	822,651.60	620,350.37
招待费	687,731.97	1,524,538.44
汽车费	2,503,201.74	1,689,781.5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邮电费	75,598.93	62,765.30
清洁洗涤费	118,342.72	96,954.68
苗木装饰费	52,981.25	31,390.20
维修费	817,518.36	776,647.26
低值品购置	258,519.97	422,157.20
财产保险	145,625.09	157,487.23
安全消防	431,310.85	238,966.80
报刊娱乐	12,847.71	13,574.8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530.71	12,215.00
水费	223,116.62	307,634.87
电费	2,475,918.49	2,475,947.84
电话费	459,558.79	485,535.45
暖气费	1,190,933.48	1,430,700.73
燃料费	1,279,160.47	1,099,985.41
印花税	196	380.00
房产税	1,200,726.27	1,220,620.49
土地税	30,546.60	58,468.60
其他税费	34,632.00	38,597.50
折旧	10,776,009.78	9,616,118.06
摊销	6,276,707.38	6,735,387.16
其他	1,825,582.09	2,170,901.74
合 计	72,680,215.74	64,150,965.97

3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339,362.80	7,463,411.36
减:利息收入	119,535.66	107,438.96
汇兑损失	809.31	1,793.70
减:汇兑收益		
其 他	-133,077.57	18,723.94
合 计	8,087,558.88	7,376,490.04

35、资产减值损失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准备	-6,343,916.93	2,398,318.3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合 计	-6,343,916.93	2,398,318.33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6,904.94	99,138.92
合 计	-1,196,904.94	99,138.92

37、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9,473.81	224,857.75
子公司处置	4,265,030.17	
合 计	3,935,556.36	224,857.75

3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868,016.28	178,453.90	5,868,016.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579.55	178,453.90	7,579.5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860,436.73		5,860,436.73
政府补助利得	11,000.00	525,920.00	11,000.00
盘盈利得	66.72	155.83	66.72
受赠利得	12,800.00	261,129.62	12,800.00
违约赔偿收入	42,605.69	50,439.00	42,605.69
其他利得	304,164.77	211,526.52	304,164.77
合 计	6,238,653.46	1,227,624.87	6,238,653.46

3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923.22	71,414.83	234,923.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4,923.22	71,414.83	234,923.2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54,160.00	100,240.00	54,160.00
非常损失		75,512.53	
盘亏损失	117.88	210.00	117.88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2,816.41	500.00	12,816.41
其他支出	7,711.05	12,102.28	7,711.05
合 计	309,728.56	259,979.64	309,728.56

40、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59,466.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3,595.88	12,615.87
合 计	1,853,062.39	12,615.87

41、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	上年	序号及计算过程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67,226.16	3,634,090.46	a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705,285.37	965,736.04	b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38,059.21	2,668,354.42	c=a-b
年初股份总数	137,490,180	137,490,180	d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g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i
报告期月份数	12	12	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7,490,180	137,490,180	$k=d+e+f*g/j-h*i/j$
基本每股收益（I）	0.0332	0.0264	$l=a/k$
基本每股收益（II）	-0.0228	0.0194	$m=c/k$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n
所得税率	25%	25%	o
转换费用			p

项目	本期	上年	序号及计算过程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q
稀释每股收益 (I)	0.0332	0.0264	$r=[a+(n-p)*(1-o)]/(k+q)$
稀释每股收益 (II)	-0.0228	0.0194	$s=[c+(n-p)*(1-o)]/(k+q)$

42、收到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收到的往来款	29,921,639.42	26,318,643.25
收到的土地补偿款		33,000,000.00
收到区国资委还款	13,322,189.00	
收到区财政还款	15,224,223.94	
收到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公司欠款	18,000,000.00	
合 计	76,468,052.36	59,318,643.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广告费	2,360,388.44	1,489,157.74
活动会务费	1,929,978.02	1,030,513.64
宣传印刷费	477,726.00	1,368,158.73
考察费	709,566.20	298,415.30
差旅费	518,121.96	315,262.30
财产保险	145,625.09	24,758.40
审计评估费	520,453.50	659,951.00
法务诉讼费	276,678.96	160,980.82
租赁费	1,574,350.40	1,126,172.80
证券费用	46,400.00	172,430.84
办公费用	962,951.93	531,376.97
招待费	905,503.00	1,481,130.04
车辆费用	2,793,431.68	1,635,221.74
邮电费	39,771.35	4,703.96
清洁洗涤费	754,758.45	326,379.40
苗木装饰费	155,466.93	31,390.20
维修费	2,060,951.63	618,334.35
低值品购置	1,562,257.70	950,563.25
安全消防	431,510.85	238,966.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报刊娱乐	14,038.71	13,574.83
公务费用	3,210,380.70	4,734,922.63
水电费、电话费	2,612,048.56	2,098,171.51
电费	7,923,122.65	6,677,770.57
暖气费	3,633,758.48	1,299,700.73
燃料费	1,894,377.94	1,096,557.41
支付的往来款	44,306,260.36	19,983,694.28
合 计	81,819,879.49	48,368,260.24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63,364.85	3,248,739.3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6,343,916.93	2,398,318.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090,906.06	20,618,257.59
无形资产摊销	2,923,193.20	3,274,379.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47,859.58	3,595,627.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633,093.06	-107,039.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1,196,904.94	-99,138.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8,339,362.80	7,463,411.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935,556.36	-224,85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259.14	-12,16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63.26	24,784.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253.91	-618,785.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73,518.68	9,951,427.39
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75,073.27	13,514,119.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98,812.46	63,027,074.8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623,268.21	57,833,748.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833,748.94	13,163,708.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0,480.73	44,670,040.52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类型	法定代表人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村委会院内	投资管理及咨询、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第一大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李春芳
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经济合作社	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村委会院内	综合经营与资产管理	第一大股东之母公司	合作经济组织	李春芳
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水闸北路	餐饮、客房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伟
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5 号	旅游开发、房地产开发投资顾问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王清江
龙泉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水闸北路	酒店管理咨询、培训等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朴会来
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5 号	国内旅游业务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顾有勤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			15,000 万元
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经济合作社	216.8 万元			216.8 万元
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3,500 万元			3,500 万元
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 万元	1,600 万元		2,000 万元
龙泉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元			50 万元
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 万元			30 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4,869.73	35.42%			0.61	0.01%	4,869.12	35.41%
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3,471.20	99.18%					3,471.20	99.18%
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	100.00%	1600	100%			2,000.00	100.00%
武夷山国际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600.00	30.00%			600.00	30.00%		
龙泉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	100.00%					50.00	100.00%
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00%					30.00	100.00%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置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 7.12%)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持股 5.46%)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信园府物业管理中心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昆仑琨建筑材料厂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海琨建筑材料厂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兆琨水泥构件厂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北京京诺家具中心	同受第一大股东控制

(二)、关联交易

提供担保

借款人	保证人	贷款人	贷款期间	借款余额
本公司	子公司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建行北京门头沟支行	2010.07.27-2011.07.26	745万元

提供资金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偿还欠款	44,280.00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偿还欠款	380,514.51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收回消费款	324,000.00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偿还代垫款	2,093,549.80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消费款	2,988.04
北京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还款	2,993,944.00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上期数
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经济合作社	还款	4,000,000.00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偿还欠款	228,780.60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收回消费款	570,010.28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收回代垫款	882,171.15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324,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华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93,944.00
其他应付款		
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经济合作社		
北京昆仑琨投资有限公司		29,271,687.58
北京戈德电子移动商务有限公司	1,428,712.85	1,809,227.36
北京京西新南城投资发展公司	615,184.01	2,711,721.85

十、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债务重组事项

无

十三、承诺事项

无

十四、非货币性交易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2010年8月18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方式发行A股股票数量5,000万股的决议。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0年7月13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10.75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预计约为53,750万元（含发行费用），其中：计划用于龙泉宾馆提升服务水平改扩建项目、潭柘寺景区创5A升级改造项目、戒台寺景区创5A升级改造项目、北京百花速8酒店扩建项目、偿还银行借款，另有部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1年2月23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业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业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应收账款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47,937.61	76.29%	97,396.88	2,141,704.22	68.19%	107,085.21
1-2年	407,228.32	15.95%	40,722.83	509,389.60	16.22%	50,938.96
2-3年	32,183.20	1.26%	6,436.64	44,928.27	1.43%	8,985.65
3-4年	44,928.27	1.76%	22,464.14	110,865.60	3.53%	55,432.80
4-5年	110,865.60	4.34%	88,692.48	334,000.00	10.63%	267,200.00
5年以上	10,355.00	0.41%	10,355.00			
合计	2,553,498.00	100.00%	266,067.97	3,140,887.69	100.00%	489,642.62
净额	2,287,430.03			2,651,245.07		

（2）按应收账款性质分类

性质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性质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2,553,498.00	100.00%	266,067.97	3,140,887.69	100.00%	489,642.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53,498.00	100.00%	266,067.97	3,140,887.69	100.00%	489,642.62

注 1: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注 2: 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3: 期末余额中欠款金额较大的明细:

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清水镇政府	246,070.00	1-2 年	9.64%
门头沟区委组织部	76,833.02	1 年以内	3.01%
区人大	52,812.04	1 年以内	2.07%
合计	375,715.06		14.71%

2、其他应收款

(1) 按其他应收款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344,089.21	76.93%	517,204.46	38,394,388.64	53.37%	1,778,037.66
1-2 年	1,177,571.77	8.76%	117,757.18	8,164,671.76	11.35%	438,467.22
2-3 年	139,826.06	1.04%	27,965.21	21,339,682.01	29.67%	4,267,936.40
3-4 年	47,480.07	0.35%	23,740.04	1,571,847.04	2.19%	785,923.52
4-5 年	80,191.57	0.60%	64,153.26	853,841.39	1.19%	683,073.11
5 年以上	1,656,414.63	12.32%	1,656,414.63	1,603,380.47	2.23%	1,603,380.47
合计	13,445,573.31	100.00%	2,407,234.78	71,927,811.31	100.00%	9,556,818.38
净额	11,038,338.53			62,370,992.93		

(2) 按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

性质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3,445,573.31	100.00%	2,407,234.78	71,927,811.31	100.00%	9,556,818.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445,573.31	100.00%	2,407,234.78	71,927,811.31	100.00%	9,556,818.38

(3) 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款项明细

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环球海外旅行社	5,626,628.23	1 年以内	41.85%
戒台寺饭店	1,316,147.75	1 年以内	9.79%
华洋百货总公司	905,555.13	2-5 年	6.73%
赛阳水泥	855,000.00	1 年以内	6.36%
妙峰山商店	787,694.13	1-2 年	5.86%
合计	9,491,025.24		70.59%

注 1: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注 2: 本期余额减少的原因是应收北京石泉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的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贷款利息因该贷款事项和解而与应付的利息抵销减少、应收北京赛阳特种水泥制造厂承担的北京银行营业部贷款利息因该贷款事项和解而与应付的利息抵销减少、收回门头沟区国资委等 7 家单位款项, 合计金额 6119.38 万元。

3、长期投资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 对子公司投资	83,175,647.38	15,900,000.00	0.00	99,075,647.38
对联营企业投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对其他企业投资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投资净额	83,175,647.38	15,900,000.00	0.00	99,075,647.38

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持股
1、对子公司投资					
北京龙泉宾馆有限公司	78,875,647.38			78,875,647.38	99.18%
北京双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900,000.00	15,900,000.00		19,800,000.00	99%
龙泉宾馆酒店管理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0%
北京京西风光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
2、对联营企业投资					
3、对其他企业投资					
合 计	83,175,647.38	15,900,000.00	0.00	99,075,647.38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子公司处置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96,522,865.86	20,977,467.91	93,825,410.35	19,366,868.16
旅游服务	88,022,744.91	12,868,556.92	86,628,170.81	12,753,765.39
销售商品	8,500,120.95	8,108,910.99	7,197,239.54	6,613,102.77
2. 其他业务小计	7,446,692.30		8,647,381.64	
租赁	7,368,197.30		8,647,381.64	
	78,495.00			
合 计	103,969,558.16	20,977,467.91	102,472,791.99	19,366,868.16

注：本公司2010年度收入的99.22%在北京地区实现。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53,378.22	14,418,414.0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373,158.25	1,290,126.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23,651.93	9,614,587.99
无形资产摊销	2,677,573.48	2,779,06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0,642.41	844,59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633,093.06	18,412.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113,697.59	1,862,525.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9,753.30	-1,000,802.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37,354.30	8,595,646.58
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29,836.98	43,319,722.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00,456.34	81,742,292.8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19,177,290.65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336,049.33	29,116,423.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16,423.28	5,868,068.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0,373.95	23,248,354.99

十七、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期末数	上年数
一、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193,955.07	967,645.23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33,093.06	107,039.07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25,920.00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资金占用费		
（五）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委托投资收益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债务重组损益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十四）正常业务外，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	4,265,030.17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295,831.84	334,686.16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应的所得税影响数	2,486,356.52	
三、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07,598.55	967,645.23
四、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数	7,705,285.37	965,736.04
五、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67,226.16	3,634,090.46
六、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138,059.21	2,668,354.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年	本期	上年	本期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	1.40%	0.0332	0.0264	0.0332	0.02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1.03%	-0.0228	0.0194	-0.0228	0.0194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